

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

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A03-12620000224333349J-20250611-055894-2

招标编号：GHL-20250508058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勘察设计已由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G30 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甘发改基础〔2025〕31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20、资金筹措方案通过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和项目法人共同筹措，如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无法到位，资本金中属于政府投资部分由省交通运输厅负责多渠道筹措解决。项目实施不得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出资比例（%）：80，招标人为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批复的招标组织方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公航旅工程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张掖市山丹县

2.2 项目建设规模及技术等级：

（1）建设规模：项目起自金昌市永昌县G30 连霍高速马营口互通立交（对应实际桩号为“K2051+840”），途经绣花庙、丰城堡，止于张掖市山丹县长城驿服务区（对应实际桩号为“K2112+080”），路线全长 60.24 公里。绣花庙至丰城堡段上坡K2093+630-K2075增加爬坡车道以提升通行能力，下坡K2075-K2093+630长 18.63 公里进行改线，通过展线降低纵坡度，提升通行安全冗余性，改线后路线长 20.63 公里。既有路段主要对 4 处路面开裂和排水设施破损的进行加固处理或拆除重建，对不满足抗震和车流量（荷载变化）抗动的 12 座小桥均更换上部结构。支座和加固最台（其中 2 座小桥因位于渐变过渡段需进行加宽），对不满足抗震和车流量（荷载变化）扰动的 1 座互通立交匝道桥因孔

径不满足渐变过渡需求进行拆除重建；对不满足抗震扰动的 14 座天桥，其中 3 座因孔径不满足渐变过渡需求进行拆除重建，其余 11 座天桥进行支座更换及墩台加固；对不满足抗洪标准的 1 道涵洞提升抗洪能力并进行地基稳定性加固处治；对不满足现行标准的交通安全设施上行 57.44 公里和下行 60.24 公里按照新标准进行更换，并重新划设标线和修复标志。

绣花庙至丰城堡改线段共新建小桥 67.5m/3 座，新建小桥通道 41m/2 座，新建天桥 5 座，新建涵洞 17 道，拼宽涵洞 9 道，新建涵洞通道 9 道，设置避险车道 2 处，改造丰城堡互通立交 1 座。

(2) 技术标准：项目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既有路维持原路基宽度 25.5 米，新建下坡段路基宽度 13 米。新建桥涵及拼宽桥涵新建部分设计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拼宽利用的原有桥涵维持原设计荷载等级不变，其极限承载能力满足公路-I级要求。其他技术指标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3 招标范围：1. 项目全线公路工程的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按期提交初步设计图纸、概算等设计成果并取得批复； 2. 项目全线公路工程的详细勘察和施工图设计，按期提交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等成果资料并通过审查；同时提供分标段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技术规范、分标段预算等。 3. 按期完成设计过程中需要的项目方案设计、技术设计（如需要）等工作。 后续服务工作，包括施工现场及缺陷责任期设计服务、审计配合和概预算调整等工作。 4. 设计成果符合《公路连续纵坡路段行驶安全综合治理交通强国试点任务》要求

2.4 本次招标共分为 1 个标段，具体标段划分、起讫桩号、主要工程参考数量等见下表：

标段号	起讫桩号	主要工程参考数量	备注
XHMSJ	K2051+840 ~ K2112+080	绣花庙至丰城堡改线段共新建小桥 67.5m/3 座，新建小桥通道 41m/2 座，新建天桥 5 座，新建涵洞 17 道，拼宽涵洞 9 道，新建涵洞通道 9 道，设置避险车道 2 处，改造丰城堡互通立交 1 座。	

2.5 服务期限：计划开始勘察设计日期：2025-08-25, 计划完成勘察设计日期：2026-03-31 勘察设计招标范围内具体服务内容及对应标段的服务期限要求见下表。

招标类型	服务内容	标段号	服务期限（日历天）	服务类型
勘察设计	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两阶段勘察设计服务	XHMSJ	a. 初步设计阶段勘察设计：2025年9月30日之前应完成初步勘察设计，并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 b. 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2026年3月31日之前应完成详细勘察及施工图设计，并提交总体施工图设计文件送审，同时提供分标段施工招标所需的招标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技术规范； c. 征地拆迁图汇编：2026年3月31日之前完成； d.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期：自项目开工之日起至项目完成交工验收并签发交工证书之日止。 e. 缺陷责任期配合服务：自项目交工之日起至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签发竣工鉴定证书之日止。	勘察设计服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XHMSJ 标段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资质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负责人 ，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 勘察设计 的能力。投标人应具备的具体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2 本次招标： XHMSJ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甘肃省 2024 年度公路建设项目设计企业信用评价中被评为不同信用等级的每个投标人，最多可申请标段的数量：AA级:1 个、A级:1 个、B或C级:1 个，每个投标

人被允许中标的标段具体数量：AA级:1个、A级:1个、B或C级:1个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超过允许投标人投标标段数量时，相关投标均无效。

在甘肃省上述年度公路建设项目设计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中尚未取得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信用等级参照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该年度或上一年度（该年度尚未公布时使用上一年度）公路设计企业全国综合601085086347169792信用评价结果。尚无全国综合评价结果的投标人，若无不良信用记录，可按A级对待，若有不良信用记录，视其严重程度按B级及以下对待。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信用评价结果以联合体中各方最低的为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获取

5.1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5.2 投标人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jy.gansu.gov.cn>）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5.4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7月30日18时00分至2025年08月04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不休息)

5.5 CA互认平台业务咨询电话：0931-4267890，技术支持电话：0931-4267890。

5.6 其他补充内容：与招标相关的补遗书、澄清函、通知等发布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等，请投标人随时关注，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本项目开评标活动通过<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进行。

6.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08月20日09时00分。

6.4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6.5 项目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勘察设计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2025-08-20 09:00；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6.6 其他补充内容：注：本项目标段内容为：G30连霍高速张掖绣花庙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勘察设计

7.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项目的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告、补遗、变更公告等信息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甘肃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电子招投标服务平台 (<https://pzxx.ggzyjy.gansu.gov.cn/index>)，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ggzyjy.gansu.gov.cn)、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https://www.ghatg.com>)、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网 (www.gs-lqtz.com)、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网 (<https://jtys.gansu.gov.cn/>)。

8.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9.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公示制度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标结果以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在相关网站上公示不少于 3 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2 异议、投诉处理

9.2.1 异议处理

(1)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的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异议与答复”菜单中完成。

(2) 投标人对开标如有异议，应在“电子交易系统”提出。

(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投标人提出异议以及招标人的答复均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

9.2.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13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3号令修改）、《关于建立健全招标投标领域优化营商环境长效机制的通知》（发改法规〔2021〕240号）、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甘肃路桥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场北路 96 号陆都花园 4 号楼

联 系 人：陈先生、董女士

联系电话：0931-8862160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公航旅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学府路与建宁东路交叉口公航旅大厦 5 楼

联 系 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3321331091, 0931-7645102

监督部门：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3 号

联系方式：0931-8485119